

附件 1:

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填报部门：昆明市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序号	普法工作重点任务 (重要时间节点等)	重点宣传内容 (法律法规等)	主要宣传对象	责任科室 及普法联络员	完成时限	拟开展的普法活动（时间、地点、活动形式）
1	“3·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”系列普法活动	消费者权益保护、打击传销、非法集资、养老诈骗、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、电信诈骗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	辖区内各市场主体、消费者等	行政执法大队 韩誉	2023 年 3 月 15 日	一、活动时间 2023 年 3 月 15 日 13:30-17:00 二、活动地点 晋宁区昆阳街道郑和文化广场 三、活动形式 1.开展现场宣传活动，发放宣传资料，解答群众问题； 2.对周边商户、超市、药店等开展检查，在检查中进行普法宣传； 3.开展不合格产品现场销毁活动，向消费者宣传假冒伪劣产品等法律知识，引导消费者知法守法用法，依法维护自身权益。

2	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及信用修复相关法规知识培训活动	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《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》等	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、年报工作人员	信用监管科 田敬芬	2023年3月底	一、活动时间 规定时限内，2023年3月底完成培训活动 一、活动地点 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、活动形式 开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及信用修复相关法规知识培训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。
3	3月重点农贸市场普法宣传活动	《昆明市集贸市场管理办法》、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	辖区内各农贸市场管理方及市场内经营户	市场科 宋安兰	2023年3月底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3月31日前 二、活动地点 各农贸市场内 三、活动形式 座谈会或约谈等形式。
4	行政执法培训活动 送法入单位活动	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	市场监督管理局全体职工	法规科 林凤姣	2023年4月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4月 二、活动地点 晋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、活动形式 邀请资深执法人员到我局普及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，提升我局执法人员法律意识和执法水平。

5	“5.20”世界计量日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	辖区内企业、经营户及人民群众	质量科 管云丽	2023年5月20日前后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5月20日前后 二、活动地点 各企业、普法联系点 三、活动形式 围绕世界计量日宣传主题，深入相关企业和普法联系点通过发放宣传册、座谈等方式开展计量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。
6	化妆品专题普法宣传活动	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规及安全用妆知识	辖区内化妆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，消费者	药械科 任秀丽	依据省市局工作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安排完成	一、活动时间 规定时限内，预计5-6月完成普法活动 二、活动地点 现场宣传 三、活动形式 结合“5.25”国际爱肤日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开展化妆品普法宣传，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对化妆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进行普法宣传，通过现场宣传、悬挂横幅、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消费者普及化妆品法律法规知识。

7	认证认可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认证认可知识	辖区内各检验检测机构、实验室	质量科 管云丽	2023年6月9日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6月9日 三、活动地点 各实验室和检测机构 三、活动形式 围绕世界认可日主题，深入辖区内实验室和检测机构开展认证认可普法宣传活动。
8	食品安全宣传周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等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食品安全知识	辖区内消费群众	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杨媛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 施丽萍	2023年6月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6月 二、活动地点 郑和文化广场 三、活动形式 走进社区，深入群众，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及法律法规集中宣传，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向消费群众介绍宣传食品、保健食品安全常识，提高群众食品安全意识，营造人人关心、人人重视食品安全的健康社区氛围。

9	全国质量月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及相关成员单位涉及的各块法律法规	辖区内企业、人民群众	质量强区各成员单位 管云丽	2023年9月底	一、活动时间 2023年9月底 二、活动地点 现场宣传 三、活动形式 结合全国质量月主题，协同联动各成员单位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普及产品质量、计量标准、药品质量安全等知识，营造人人关注质量，人人重视质量的浓厚氛围。
10	“10·14”世界标准日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强制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、《地方标准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化知识	企业	质量科 管云丽	2023年10月中旬	二、活动时间 2023年10月中旬 三、活动地点 现场宣传 三、活动形式 围绕世界标准日主题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广泛宣传普及标准化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，提升标准化意识，提升标准化工作整体水平。

11	全国安全用药月普法宣传活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》等药品相关法律法规	辖区内药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，消费者	药械科 任秀丽	依据省市局工作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安排完成	一、活动时间 规定时限内，预计10月完成普法活动 二、活动地点 现场宣传 三、活动形式 围绕全国安全用药月主题，对辖区内药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普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》等药品相关法律法规，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；向消费群众普及药品安全知识，确保用药安全。
----	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主要负责人(签名): 惠凯旋

填表人(签名): 法规科

联系方式: 0871-67892772